

南昌市水利局 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市水利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昌市水利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市水利局是主管水行政工作的市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是：负责全市水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发展战略规划、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以及水资源、防洪排涝、节水、水土保持、等专业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1 个，包括：南昌市水利局（局本级）、水利信息中心、南昌市水利规划设计院、南昌市水行政综合执法支队、南昌市水土保持委员会办公室、南昌市昌南城市防洪工程管理处、南昌市赣东大堤城区防洪排涝工程管理处、南昌市南隔堤堤防工程管理处、南昌市昌北防洪排涝工程管理处、南昌市水利工程建设质量与安全监督站、南昌市计划供水节约用水办公室。

本部门 2020 年年末实有人数 243 人，其中在职人员 242 人，离休人员 1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水利局		2020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9,772.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0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385.4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97.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536.8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4,735.9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1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21.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1,358.0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7,203.3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61.26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149.8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8,243.28
	30			61	
总计	31	65,507.86	总计	62	65,507.8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水利局		2020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合计	61,358.06	59,972.65	0.00	0.00	0.00	0.00	1,385.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0.92	520.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9.05	509.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28	16.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36	8.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7.27	357.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7.14	127.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06	6.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06	6.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5.82	5.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5.82	5.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52.11	1,652.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52.11	1,452.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52.11	1,452.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8,863.12	57,477.71	0.00	0.00	0.00	0.00	1,385.41	
21303	水利	58,863.12	57,477.71	0.00	0.00	0.00	0.00	1,385.41	
2130301	行政运行	747.59	747.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258.00	25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3,450.42	3,450.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849.41	4,654.73	0.00	0.00	0.00	0.00	1,194.68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462.80	462.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257.86	1,257.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227.92	227.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933.09	860.12	0.00	0.00	0.00	0.00	72.97	
2130314	防汛	723.80	723.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42,000.00	4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33	信息管理	325.65	325.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626.59	2,508.82	0.00	0.00	0.00	0.00	117.76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6	1.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6	1.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6	1.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0.45	32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0.45	32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4.94	254.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5.51	65.5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水利局			2020年度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17,203.31	7,238.69	9,964.6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44	485.57	11.88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5.57	485.5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28	16.28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36	8.3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7.27	357.2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3.66	103.66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06	0.00	6.06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06	0.00	6.06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5.82	0.00	5.82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5.82	0.00	5.82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36.89	0.00	1,536.89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0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36.89	0.00	1,336.89	0.00	0.00	0.0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36.89	0.00	1,336.89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4,735.93	6,431.54	8,304.39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4,715.93	6,431.54	8,284.39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747.59	747.59	0.00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543.72	237.93	305.79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900.40	0.00	1,900.4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462.69	2,369.42	3,093.27	0.00	0.00	0.00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192.77	0.00	192.77	0.00	0.00	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000.54	753.54	247.00	0.00	0.00	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266.35	216.38	49.97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975.41	586.57	388.84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624.86	0.00	624.86	0.00	0.00	0.00
2130333		信息管理	226.35	225.65	0.7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775.25	1,294.46	1,480.79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6	0.00	1.46	0.00	0.00	0.00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6	0.00	1.46	0.00	0.00	0.00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6	0.00	1.46	0.00	0.00	0.00
217		金融支出	110.00	0.00	110.00	0.00	0.00	0.00
21799		其他金融支出	110.00	0.00	110.00	0.00	0.00	0.00
2179901		其他金融支出	110.00	0.00	11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1.58	321.5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1.58	321.5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6.07	256.07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5.51	65.5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 算 数			
栏 次		1	栏 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9,772.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0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97.44	497.4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536.89	1,336.89	20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691.86	13,691.86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46	1.46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10.00	11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21.58	321.5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9,972.6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159.24	15,959.24	20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055.6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46,869.08	46,869.08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055.67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3,028.32	总计	64	63,028.32	62,828.32	20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20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南昌市水利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15,959.24	6,769.72	9,189.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7.44	485.57	11.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5.57	485.5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28	16.28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36	8.3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7.27	357.2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3.66	103.66	0.00
20808			抚恤	6.06	0.00	6.06
2080801			死亡抚恤	6.06	0.00	6.06
20809			退役安置	5.82	0.00	5.82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5.82	0.00	5.8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36.89	0.00	1,336.89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36.89	0.00	1,336.89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36.89	0.00	1,336.89
213			农林水支出	13,691.86	5,962.56	7,729.30
21301			农业农村	20.00	0.00	2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0.00	0.00	20.00
21303			水利	13,671.86	5,962.56	7,709.30
2130301			行政运行	747.59	747.59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543.72	237.93	305.79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900.40	0.00	1,900.4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4,479.13	1,938.21	2,540.92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192.77	0.00	192.77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000.54	753.54	247.00
2130310			水土保持	266.35	216.38	49.97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914.90	548.81	366.09
2130314			防汛	624.86	0.00	624.86
2130333			信息管理	226.35	225.65	0.7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775.25	1,294.46	1,480.79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6	0.00	1.46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6	0.00	1.46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46	0.00	1.46
217			金融支出	110.00	0.00	110.00
21799			其他金融支出	110.00	0.00	110.00
2179901			其他金融支出	110.00	0.00	1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1.58	321.5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1.58	321.5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6.07	256.07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5.51	65.5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水利局		2020年度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94.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5.4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117.87	30201	办公费	46.6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31.39	30202	印刷费	25.5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512.46	30203	咨询费	26.89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63.2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14.38	30205	水费	21.13	310	资本性支出	17.7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2.09	30206	电费	12.5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3.98	30207	邮电费	12.6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0.96	30208	取暖费	7.9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7.2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01	30209	物业管理费	25.3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58	30211	差旅费	10.12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4.4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2.9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3.05	30214	租赁费	11.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2.19	30215	会议费	1.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11.89	30216	培训费	7.2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182.2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5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42.7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64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16.93	30225	专用燃料费	15.8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7.5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18.5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62.19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540.40	30229	福利费	12.45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2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87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6.95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8.6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5,746.58	公用支出合计					1,023.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水利局		2020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54.36	25.35	
1.因公出国（境）费	2	8.84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41.60	25.1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41.60	25.10	
3.公务接待费	6	3.92	0.25	
（1）国内接待费	7	-	0.25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2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16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3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2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水利局		2020年度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合计	0.00	200.00	200.00	0.00	20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200.00	200.00	0.00	20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00.00	200.00	0.00	20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200.00	200.00	0.00	20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水利局		2020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南昌市水利局	2020年度	单位：台、里、套 公开10表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2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3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17
二、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10	0
三、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11	0

注：本表反映截止2020年12月31日，部门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65507.86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4149.80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1255.96 万元，下降 23.23 %；本年收入合计 61358.06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48354.53 万元，增长 371.86 %，主要原因是：节水办增加赣抚尾间项目启动资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59972.65 万元，占 97.74%；其他收入 1385.41 万元，占 2.26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支出总计 65507.86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7203.31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2944.26 万元，增长 20.65%，

主要原因是：防汛工作经费增加；年末结转和结余 48243.28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44093.04 万元，增长 1062.42%，主要原因是：节水办增加赣抚尾间项目启动资金。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7238.69 万元，占 42.21%；项目支出 9964.62 万元，占 57.79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788.41 万元，决算数为 16159.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3.87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24.59 万元，决算数为 497.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16%，主要原因是：后期追加预算资金。

（二）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29.84 万元，决算数为 1536.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65.95%，主要原因是：后期追加预算资金。

（三）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7596.57 万元，决算数为 13691.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0.24%，主要原因是：后期追加预算资金。

（四）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26.73 万元，决算数为 321.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43%，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

（五）金融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10 万元，决算数为 11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往来款项。

(六)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68 万元，决算数为 1.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4.71%，主要原因是：本年支付上年年底下达指标。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769.72 万元，其中：

(一) 工资福利支出 4994.39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680.35 万元，增长 15.77%，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标。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5.40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468.95 万元，下降 31.81%，主要原因是：缩减办公经费开支。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752.19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391.44 万元，增长 108.51%，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四) 资本性支出 17.74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14.8 万元，增长 503.4%，主要原因是：南隔堤采购了部分专用设备。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4.36 万元，决算数为 25.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6.63%，决算数较 2019 年增加 2.67 万元，增加 11.77%，其中：

(一) 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84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较 2018 年无变化。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考察安排。

(二) 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92 万元，决算数为

0.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37 %，决算数较 2019 年增加 0.03 万元，增长 13.64 %。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接待人数增加。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3 批，累计接待 29 人次，主要为：接待莆田市调查组成员赴南昌市考察河流治理及城乡供水一体化等项目学习调研及业务交流工作。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1.6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较 2018 年无变化。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1.60 万元，决算数为 25.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60.34 %，决算数较 2019 年增加 2.64 万元，增长 11.75 %，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车辆老旧，维护费增加，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16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合理安排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24.18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12.8 万元，增长 27.9 %，主要原因是：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支出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873.4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8.1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46.4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518.9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2.2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9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3.0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5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其中车辆中的其他用车主要是防汛检查用车。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的36个二级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9609.4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89.81%。（涉及资金包含下达给县区的各类补助资金）

按照洪财办〔2021〕7号文件精神，我们委托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西分所对“2020年度市本级水利发展专项”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9599.68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市水利局和水利发展专项各项目单位充分发挥市级财政资金的作用，较好完成了水利发展专项的年度绩效目标，确保了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效率。经评价，2020年度市本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得分93.65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组织对局本级、市水行政综合执法支队、市昌南防洪管理处和市赣东大堤城区防洪排涝工程管理处等4个部门（单位）开展了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110.4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局本级和局属单位能够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

和省水利厅的大力支持下，围绕“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督”的治水总基调，扎实抓好流域生态治理、水旱灾害防御、水利建设与管理等工作，为做大做强做优“大南昌都市圈”提供有力的水利支撑。经评价。局本级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的自评分数为94.2分，市水行政执法支队、市昌南城市防洪管理处和市赣东大堤城区防洪排涝工程管理处的复核分数分别为94分、94.1分和94分，评级等级为“优秀”。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应当将2020年度市级部门决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进行公开）。

我部门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2020年市本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总体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0年市本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得分为93.6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9599.68万元，执行数为18999.88万元，完成预算的96.9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详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2020年度水利发展专项中有3个项目未全面完成。一是赣东管理处中控楼工程的项目资金未使用，原因是中控楼工程资金下达日期较晚，且赣东管理处项目部法人印鉴未变更，导致资金无法支付。二是宣传、立法调研、培训及第三方调研项目未全面完成，原因为受疫情影响，年度计划中的部分调研和培训工作推迟或取消。三是南昌智慧水利信息系统未完成，原因是项目启动较晚，目前已确定长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为南昌“智慧水利”设计单位，现已完成了初设审批和招标价

审核；二是水利发展专项实施单位绩效自评的满意度调查工作基本未有效开展，满意度指标的准确性和有效性有待提高，主要原因是市水利局和各项目单位现有的满意度调查机制普遍不够健全完善，同时，水利发展专项大多属公共服务项目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无特定的服务对象，大部分项目不具备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基本条件。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对2020年度水利发展专项中未完成的项目，积极组织项目单位深入分析原因，拿出切实可行的解决办法，确保水利发展专项的整体绩效。同时，进一步健全和完善项目实时监控机制，通过月报、季报等方式，全面掌握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和项目实施进度，及时纠偏，确保年度水利发展项目的正常运行；二是尽快建立或健全满意度调查机制，同时应根据实际情况选取项目，定期开展有效的满意度调查工作，确保绩效评价满意度指标的真实有效性；三是不断加强水利发展专项绩效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进一步落实项目具体责任主体，全面践行“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理念，确保并持续提高市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效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①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四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两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2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四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两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4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①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③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三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实际是否相适应。二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2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15分)	资金到位率	5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X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资金到位率达100%得满分,低于100%按指标权重比例计分。	5
		预算执行率	5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预算执行率为100%得满分,低于100%按指标权重比例计分。	4.8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①②③每有一项不符,各扣1分;④不符合,该项指标为0分。	5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业务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质量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组织管理办法;②上述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二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①是否遵守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四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5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15分)	重大水利工程类项目完成率	4	实际完成率=(当年实际完成数/年度计划数)X100%。当年实际完成数:当年实际完成项目数。年度计划数:当年计划完成项目数。注:年度计划数为4个。	4
		水利防灾减灾类项目完成率	4	实际完成率=(当年实际完成数/年度计划数)X100%。当年实际完成数:当年实际完成项目数。年度计划数:当年计划完成项目数。注:年度计划数为13个。	3.7
		水资源节约与保护类项目完成率	1	实际完成率=(当年实际完成数/年度计划数)X100%。当年实际完成数:当年实际完成项目数。年度计划数:当年计划完成项目数。注:年度计划数为3个。	1
		水利设施维修养护类项目完成率	2	实际完成率=(当年实际完成数/年度计划数)X100%。当年实际完成数:当年实际完成项目数。年度计划数:当年计划完成项目数。注:计划数量为4个。	2
		水利现代管理类项目完成率	2	实际完成率=(当年实际完成数/年度计划数)X100%。当年实际完成数:当年实际完成项目数。年度计划数:当年计划完成项目数。注:计划数量为9个。	1.56
		政府政策类项目完成率	2	实际完成率=(当年实际完成数/年度计划数)X100%。当年实际完成数:当年实际完成项目数。年度计划数:当年计划完成项目数。注:计划数量为2个。	2
	产出质量 (10分)	重大水利工程类项目达标率	3	质量达标率=(验收合格项目数/实际完成项目数)X100%。	3
		水利防灾减灾工程类项目达标率	3	质量达标率=(验收合格项目数/实际完成项目数)X100%。	3
		水保类项目达标率	1	质量达标率=(验收合格项目数/实际完成项目数)X100%。	1
		水利设施维护养护类项目达标率	1	质量达标率=(验收合格项目数/实际完成项目数)X100%。	1
		水利现代管理类项目达标率	1	质量达标率=(验收合格项目数/实际完成项目数)X100%。	1
		政府政策类项目达标率	1	质量达标率=(验收合格项目数/实际完成项目数)X100%。	1

	产出时效 (5分)	水利工程完工及时率	3	得分=及时完工项目数量/计划完成项目数量*100%*分值。注：全年计划完成水利工程35个。	2.74
		县区水利补助经费 拨付及时率	2	得分=及时拨付资金/应拨付资金*100%*分值。	2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节约率	5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成本节约率≥5%得满分,5%以内指标权重计分。	3
效益 (25分)	社会效益 (8分)	减少洪涝灾害,保障人 民生命财产安全	8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得分=定性完成比例*分值	7.2
	生态效益 (8分)	保持并改善 水生态环境	8		6.4
	可持续 效益(4分)	持续加强水利综合服 务体系建设	4		3.2
	满意度 (5分)	公众满意度	5		5
评价得分					93.65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南昌市水利局 2020年度市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及《中共南昌市委、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洪发〔2019〕13号)文件精神,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市级部门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洪财办[2020]7号)文件要求,南昌市水利局委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西分所(以下简称“我所”)组织开展了2020年度市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立项背景

市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以下简称“水利发展专项”)是指市级财政预算安排用于支出市级水利建设和改革的专项资金。水利发展专项由市财政局会同市水利局负责管理,市水利局主要负责水利发展专项相关规划和实施方案编制、项目审查筛选、项目组织实施和监督等,研究提出资金和工作清单分解安排建议方案,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市财政局主要负责水利发展专项的预算分解下达、资金审核拨付、资金使用监督检查等工作。

2. 项目主要内容

水利发展专项支出范围主要包括:①农田水利建设;②水资源综合治理;③中小河流治理及重点县综合治理;④小型水库建设及除险加固;⑤水体保持工程建设;⑥病险淤地坝除险加固;⑦江河湖库水系连通工程;⑧水资源节约和保护;⑨山洪灾害治理;⑩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

3. 项目实施情况

根据资金用途和项目实际情况,2020年度水利发展专项分为重大水利工程建设类项目、水利防灾减灾类项目、水资源节约与保护类项目、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类项目、水利现代管理类项目和其他有关水利建设类项目六大类资金保障方向,共有35个子项目,当年财政预算为19599.68万元,具体项目分类明细以及财政拨款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财政预算安排(万元)
重大水利工程建设			8470.62
1	市水投	幸福水系综合整治—明山渠项目	1098.63

2	昌北管理处	卫东电排站扩建	5436.99
3	各县区	恒湖片区国家重点地区排涝能力建设项目	435.00
4	各县区	国家重点地区排涝能力建设项目（除恒湖片区）	1500.00
水利防震减灾项目			4173.69
5	市水利局本级	防汛抗旱资金	180.00
6	市水利局本级	本级防汛应急物资保障	300.00
7	市水利局本级	防汛应急预案及演练经费	94.80
8	赣东管理处	蓑衣荚外河闸门改造	193.69
9	昌南管理处	下范（昌东）电排站前池汛后水毁修复项目	87.78
10	赣东管理处	赣东管理处中控楼工程	193.74
11	昌南管理处	昌东电排站汛后前池（隐患）处理工程	103.00
12	昌南管理处	青山自排闸出水口应急除险工程设计费	10.68
13	各县区	县区防汛应急物资保障	360.00
14	各县区	水毁水利工程修复	650.00
15	各县区	安义五河治理配套资金	800.00
16	各县区	省五河治理防洪工程市级配套资金	1000.00
17	各县区	五星省级农村涝区应急治理项目	200.00
水资源节约与保护			289.20
18	质监站	水利工程飞检经费	39.20
19	水保办	水保工作经费	50.00
20	各县区	水土保持治理经费	200.00
水利设施维修养护			2830.27
21	4个管理处	城防工程维护养护经费	1113.55
22	4个管理处	城市防汛排涝及照明电费	1082.85
23	昌南、昌北管理处	电排站大修	48.00
24	各县区	小型水库和小型堤防维修养护和安全员市级配套补助资金	585.87
水利现代管理			2445.90
25	各县区	农村水价试点工作经费	105.00
26	市水利局本级	河湖长制建设经费	50.00
27	市水利局本级	宣传、立法调研、培训及第三方调研等	208.00
28	市水利局本级	“四个规划”编制	344.30
29	市水利局本级	水利网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评测	64.60
30	昌南管理处	防汛排涝信息系统建设工程	433.00
31	昌南管理处	南塘湖灌排总站信息化系统及下范综合自动化系统工程	141.00
32	信息中心	南昌智慧水利信息系统	100.00
33	各县区	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奖补资金	1000.00
其他有关水利建设、改革和发展支出			1390.00
34	各县区	县区水利项目补助经费	1300.00
35	各县区	安义河道疏浚扶贫资金	90.00
合计			19599.68

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 资金投入情况

2020 年度水利发展专项全年预算为 19599.68 万元，财政实际拨付 19599.68 万元。

(2) 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度水利发展专项全年实际支出 18999.88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实际执行数(万元)
1	市水投	幸福水系综合整治—明山渠项目	1098.63
2	昌北管理处	卫东电排站扩建	5436.99
3	各县区	恒湖片区国家重点地区排涝能力建设项目	435.00
4	各县区	国家重点地区排涝能力建设项目（除恒湖片区）	1500.00
5	市水利局本级	防汛抗旱资金	180.00
6	市水利局本级	本级防汛应急物资保障	300.00
7	市水利局本级	防汛应急预算及演练经费	94.80
8	赣东管理处	蓑衣英外河闸门改造	193.69
9	昌南管理处	下范（昌东）电排站前池汛后水毁修复项目	87.78
10	赣东管理处	赣东管理处中控楼工程	0
11	昌南管理处	昌东电排站汛后前池（隐患）处理工程	103.00
12	昌南管理处	青山自排闸出水口应急除险工程设计费	10.68
13	各县区	县区防汛应急物资保障	360.00
14	各县区	水毁水利工程修复	650.00
15	各县区	安义五河治理配套资金	800.00
16	各县区	省五河治理防洪工程市级配套资金	1000.00
17	各县区	五星省级农村涝区应急治理项目	200.00
18	质监站	水利工程飞检经费	39.20
19	水保办	水保工作经费	50.00
20	各县区	水土保持治理经费	200.00
21	4 个管理处	城防工程维护养护经费	1010.97
22	4 个管理处	城市防汛排涝及照明电费	978.84
23	昌南、昌北管理处	电排站大修	48.00
24	各县区	小型水库和小型堤防维修养护和安全员市级配套补助资金	585.87
25	各县区	农村水价试点工作经费	105.00
26	市水利局本级	河湖长制建设经费	41.00
27	市水利局本级	宣传、立法调研、培训及第三方调研等	106.33
28	市水利局本级	“四个规划”编制	307.00
29	市水利局本级	水利网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评测	64.60

30	昌南管理处	防汛排涝信息系统建设工程	433.00
31	昌南管理处	南塘湖灌排总站信息化系统及下范综合自动化系统工程	141.00
32	信息中心	南昌智慧水利信息系统	48.50
33	各县区	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奖补资金	1000.00
34	各县区	县区水利项目补助经费	1300.00
35	各县区	安义河道疏浚扶贫资金	90.00
合计			18999.88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20 年度水利发展专项绩效总目标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中央新时期治水方针，积极践行水利部治水总基调要求，紧紧围绕“彰显省会担当”战略部署，启动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大力推进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实现“十三五”水利改革发展圆满收官，为南昌打造创新之城、实力之城、山水之城、文化之城、英雄之城，唱响“山水名城、生态都市”提供有力的水利支撑。

2. 项目阶段性绩效目标

- (1) 完成年度重大水利类工程 4 个；
- (2) 完成水利防震减灾类项目 13 个；
- (3) 完成水资源节约与保护类项目 3 个；
- (4) 完成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类项目 4 个；
- (5) 完成水利现代管理类项目 9 个；
- (6) 完成其他有关水利建设、改革和发展类项目 2 个。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从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实际需要出发，通过科学合理的方法，客观公正地评价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是强化部门预算支出责任、改善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以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的重要手段。开展 2020 年度水利发展专项绩效评价工作的目的，是要通过对项目本年度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综合评分，客观公正地评价项目的实施绩效，同时积极推动市水利局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进一步深入开展和水利发展专项的更有效实施。

本次评价的对象为 2020 年度市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涵盖重大水利工程建设类项目、水利防灾减灾类项目、水资源节约与保护类项目、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类项目、水利现代管理类项目和其他有关水利建设类项目六大类 35 个水利发展项目，涉及市级财政资金 19599.68 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2020 年度水利发展专项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进行评价。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

关系。

2. 评价指标体系

2020 年度水利发展专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有关要求设置，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 4 项一级指标，13 项二级指标和 30 项三级指标，满分为 100 分，其中：

(1) 决策：分值 15 分，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评价项目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以及资金分配合理性等内容。

(2) 过程：分值 25 分，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评价业务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预算执行率、财务制度健全性以及资金使用合规性等内容。

(3) 产出：分值 35 分，用于考核评价专项资金投入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等内容。

(4) 效益：分值 25 分，用于综合评价资金投入使用后产生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内容。

具体评价指标和评分标准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决策 (15 分)	项目立项 (4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四项各占 1/4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两项各占 1/2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四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2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两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③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三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二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15分)	资金到位率 (5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X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资金到位率达100%得满分,低于100%按指标权重计分。
		预算执行率 (5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预算执行率为100%得满分,低于100%按指标权重计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①②③每有一项不符,各扣1分,④不符合,该项指标为0分。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业务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质量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组织管理办法;②上述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二项各占1/2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四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15分)	重大水利工程类项目完成率 (4分)	通过项目实际完成数量与计划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结果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当年实际完成数/年度计划数)X100%。当年实际完成数:当年实际完成项目数。年度计划数:当年计划完成项目数。注:年度计划数为4个。
		水利防灾减灾类项目完成率 (4分)	通过项目实际完成数量与计划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结果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当年实际完成数/年度计划数)X100%。当年实际完成数:当年实际完成项目数。年度计划数:当年计划完成项目数。注:年度计划数为13个。
		水资源节约与保护类项目完成率 (1分)	通过项目实际完成数量与计划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结果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当年实际完成数/年度计划数)X100%。当年实际完成数:当年实际完成项目数。年度计划数:当年计划完成项目数。注:年度计划数为3个。
		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类项目完成率 (2分)	通过项目实际完成数量与计划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结果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当年实际完成数/年度计划数)X100%。当年实际完成数:当年实际完成项目数。年度计划数:当年计划完成项目数。注:计划数量为4个。

		水利现代管理类项目完成率 (2分)	通过项目实际完成数量与计划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结果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当年实际完成数/年度计划数)×100%。当年实际完成数:当年实际完成项目数。年度计划数:当年计划完成项目数。 注:计划数量为9个。
		政府政策类项目完成率 (2分)	通过项目实际完成数量与计划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结果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当年实际完成数/年度计划数)×100%。当年实际完成数:当年实际完成项目数。年度计划数:当年计划完成项目数。 注:计划数量为2个。
	产出质量 (10分)	重大水利工程类项目达标率 (3分)	通过项目验收合格率反映和考核项目完成质量情况。	质量达标率=(验收合格项目数/实际完成项目数)×100%。
		水利防灾减灾工程类项目达标率 (3分)	通过项目验收合格率反映和考核项目完成质量情况。	质量达标率=(验收合格项目数/实际完成项目数)×100%。
		水保类项目达标率 (1分)	通过项目达标率反映和考核项目完成质量情况。	质量达标率=(验收合格项目数/实际完成项目数)×100%。
		水利工程设施维护养护类项目达标率 (1分)	通过项目达标率反映和考核项目完成质量情况。	质量达标率=(验收合格项目数/实际完成项目数)×100%。
		水利现代管理类项目达标率 (1分)	通过项目验收合格率反映和考核项目完成质量情况。	质量达标率=(验收合格项目数/实际完成项目数)×100%。
		政府政策类项目达标率 (1分)	通过项目验收合格率反映和考核项目完成质量情况。	质量达标率=(验收合格项目数/实际完成项目数)×100%。
	产出时效 (5分)	水利工程完工及时率 (3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值,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得分=及时完工项目数量/计划完成项目数量*100%*分值。 注:全年计划完成水利工程35个。
		县区水利补助经费拨付及时率 (2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值,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得分=及时拨付资金/应及时拨付资金*100%*分值。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节约率 (5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成本节约率≥5%得满分,5%以内指标权重计分。	
效益 (25分)	社会效益 (8分)	减少洪涝灾害,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8分)	通过定性指标评定方式评价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得分=定性完成比例*分值
	生态效益 (8分)	保持并改善水生态环境 (8分)	通过定性指标评定方式评价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4分)	持续加强水利综合服务体系 (4分)	通过定性指标评定方式评价项目的可持续效益。	
	满意度 (5分)	群众满意度 (5分)	通过满意度调查评价项目的满意度。	满意度90%以上得5分,未达到目标值每降低5%扣1分,扣完为止。
总分值				100分

3. 评价方法

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2020年度水利发展专项绩效评价部门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最

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等。

(1)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 **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 **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4)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4. 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2020 年度水利发展专项绩效评价部门评价标准采用计划标准。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三)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过程

根据《南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洪财办[2021]）文件要求，受南昌市水利局委托，我所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对 2020 年度水利发展专项的年度项目管理、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效益等情况进行绩效评价。

2020年度水利发展专项部门绩效评价工作共分为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和评分评价三个阶段。

1. 前期准备阶段

(1) 制定工作方案。按照南昌市水利局的委托要求，我所制定本次部门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方案中明确了评价目的、评价对象、评价依据、评价内容、工作思路、工作重点、实施程序、工作进度及人员安排等内容。

(2) 设置评价指标体系。评价小组在确定项目评价重点、评价方式和评价内容的基础上，参考项目单位的自评材料，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对评价指标体系进行了初步设置，在与市水利局充分沟通的基础，多次对指标体系进行修改，最终完成并确定了本次部门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

2. 组织实施阶段

(1) 检查阶段。全面查看相关项目管理和实施资料以及财务资料，对项目实施以及完成效果进行重点抽查。

(2) 分析阶段。通过资料收集与现场检查，在分析总结项目绩效的同时，深入挖掘项目存在的关键问题。

3. 评分评价阶段

综合前期收集和现场检查的结果，评价小组对项目情况进行绩效评分和综合评价，撰写并完成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 评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①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四项各占1/4权重分，每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绩效目标 (6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两项各占1/2权重分，每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2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四项各占1/4权重分，每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两项各占1/2权重分，每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4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①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③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三项各占1/3权重分，每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实际是否相适应。二项各占1/2权重分，每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2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15分)	资金到位率	5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X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资金到位率达100%得满分，低于100%按指标权重比例计分。	5
		预算执行率	5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X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预算执行率为100%得满分，低于100%按指标权重比例计分。	4.8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①②③每有一项不符，各扣1分；④不符合，该项指标为0分。	5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①是否己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业务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质量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组织管理办法；②上述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二项各占1/2权重分，每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①是否遵守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四项各占1/4权重分，每一项不符，扣除相应权重分。	5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15分)	重大水利工程类项目完成率	4	实际完成率=(当年实际完成数/年度计划数)X100%。当年实际完成数：当年实际完成项目数。年度计划数：当年计划完成项目数。注：年度计划数为4个。
水利防灾减灾类项目完成率			4	实际完成率=(当年实际完成数/年度计划数)X100%。当年实际完成数：当年实际完成项目数。年度计划数：当年计划完成项目数。注：年度计划数为13个。	3.7
水资源节约与保护类项目完成率			1	实际完成率=(当年实际完成数/年度计划数)X100%。当年实际完成数：当年实际完成项目数。年度计划数：当年计划完成项目数。注：年度计划数为3个。	1
水利工程设施维护保养类项目完成率			2	实际完成率=(当年实际完成数/年度计划数)X100%。当年实际完成数：当年实际完成项目数。年度计划数：当年计划完成项目数。注：计划数量为4个。	2
水利现代管理类项目完成率			2	实际完成率=(当年实际完成数/年度计划数)X100%。当年实际完成数：当年实际完成项目数。年度计划数：当年计划完成项目数。注：计划数量为9个。	1.56
政府政策类项目完成率			2	实际完成率=(当年实际完成数/年度计划数)X100%。当年实际完成数：当年实际完成项目数。年度计划数：当年计划完成项目数。注：计划数量为2个。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权重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产出质量 (10分)	重大水利工程类项目达标率	3	质量达标率=(验收合格项目数/实际完成项目数)×100%。	3
		水利防灾减灾工程类项目达标率	3	质量达标率=(验收合格项目数/实际完成项目数)×100%。	3
		水保类项目达标率	1	质量达标率=(验收合格项目数/实际完成项目数)×100%。	1
		水利工程设施维护养护类项目达标率	1	质量达标率=(验收合格项目数/实际完成项目数)×100%。	1
		水利现代管理类项目达标率	1	质量达标率=(验收合格项目数/实际完成项目数)×100%。	1
		政府政策类项目达标率	1	质量达标率=(验收合格项目数/实际完成项目数)×100%。	1
	产出时效 (5分)	水利工程完工及时率	3	得分=及时完工项目数量/计划完成项目数量*100%*分值。注：全年计划完成水利工程35个。	2.74
		县区水利补助经费拨付及时率	2	得分=及时拨付资金/应拨付资金*100%*分值。	2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节约率	5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成本节约率≥5%得满分,5%以内指标权重计分。	3
	效益 (25分)	社会效益 (8分)	减少洪涝灾害,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8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得分=定性完成比例*分值
生态效益 (8分)		保持并改善水生态环境	8	6.4	
可持续效益 (4分)		持续加强水利综合服务体系	4	3.2	
满意度 (5分)		公众满意度	5	5	
评价得分					93.65

(二) 评价结论

从本次绩效评价的整体情况来看,市水利局和水利发展专项各项目单位充分发挥市级财政资金的作用,较好地完成了水利发展专项的年度绩效目标,确保了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效率。经评价,2020年度市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得分93.65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决策情况(指标分值15分,评价得分15分)

1. 项目立项情况分析(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

水利发展专项为延续项目,项目实行中期财政规划管理,由市水利局会同市财政局根据国家、省、市决策部署和

我市水利中长期发展目标和跨年度预算平衡需要编制水利发展资金滚动规划和年度预算，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的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我市水利中长期发展目标和政策要求，与市水利局的部门职责密切相关，属于部门履职范围；水利发展专项用于我市水利中长期发展，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同时，水利发展项目计划由市财政局、市水利局联合编制上报，水利发展项目实行项目储备制度，年度项目的安排原则上从项目储备库中择优选取，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经评价，2020年度市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的项目决策部分各项指标全部达标，评价得分4分。

2. 绩效目标情况分析（指标分值6分，评价得分6分）

做为水利发展专项的主管部门，市水利局负责项目的申报、年度使用计划的编制、专项资金的监管，以及组织各资金使用单位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各子项目责任单位逐项上报相关子项目绩效目标，市水利局再按照市财政局的要求将各子项目绩效目标汇总合并编制水利发展专项整体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密切相关，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并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同时，市水利局按照重要性、相关性等原则，将水利发展专项年度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绩效指标，并基本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经评价，2020年度市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的绩效目标部分各项指标全部达标，评价得分6分。

3.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2020 年，市水利局按照“量入为出、保证重点”的原则，将年度水利发展专项分为重大水利工程类、水利防灾减灾类、水资源节约与保护类、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类、水利现代管理类和其他有关水利建设类六个资金保障方向共 35 个子项目；市财政局负责对项目安排计划进行合规性审核，并会同市水利局联合上报市政府审批后执行。水利发展专项的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

经评价，2020 年度市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的资金投入部分各项指标全部达标，评价得分 5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指标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4.85 分）

1. 资金管理情况分析（指标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14.85 分）

（1）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2020 年度水利发展专项全年预算为 19599.68 万元，财政实际拨付 19599.68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

经评价，2020 年度市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的资金到位率为 100%，评价得分 5 分。

（2）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4.85 分）

2020 年度水利发展专项全年实际支出 18999.8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6.9%，具体预算执行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预算单位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万元)	实际执行数 (万元)
----	------	------	---------------	---------------

1	市水投	幸福水系综合整治—明山渠项目	1098.63	1098.63
2	昌北管理处	卫东电排站扩建	5436.99	5436.99
3	各县区	恒湖片区国家重点地区排涝能力建设项目	435.00	435.00
4	各县区	国家重点地区排涝能力建设项目（除恒湖片区）	1500.00	1500.00
5	市水利局本级	防汛抗旱资金	180.00	180.00
6	市水利局本级	本级防汛应急物资保障	300.00	300.00
7	市水利局本级	防汛应急预算及演练经费	94.80	94.80
8	赣东管理处	蓑衣荚外河闸门改造	193.69	193.69
9	昌南管理处	下范（昌东）电排站前池汛后水毁修复项目	87.78	87.78
10	赣东管理处	赣东管理处中控楼工程	193.74	0
11	昌南管理处	昌东电排站汛后前池（隐患）处理工程	103.00	103.00
12	昌南管理处	青山自排闸出水口应急除险工程设计费	10.68	10.68
13	各县区	县区防汛应急物资保障	360.00	360.00
14	各县区	水毁水利工程修复	650.00	650.00
15	各县区	安义五河治理配套资金	800.00	800.00
16	各县区	省五河治理防洪工程市级配套资金	1000.00	1000.00
17	各县区	五星省级农村涝区应急治理项目	200.00	200.00
18	质监站	水利工程飞检经费	39.20	39.20
19	水保办	水保工作经费	50.00	50.00
20	各县区	水土保持治理经费	200.00	200.00
21	4个管理处	城防工程维护养护经费	1113.55	1010.97
22	4个管理处	城市防汛排涝及照明电费	1082.85	978.84
23	昌南、昌北管理处	电排站大修	48.00	48.00
24	各县区	小型水库和小型堤防维修养护和安全员市级配套补助资金	585.87	585.87
25	各县区	农村水价试点工作经费	105.00	105.00
26	市水利局本级	河湖长制建设经费	50.00	41.00
27	市水利局本级	宣传、立法调研、培训及第三方调研等	208.00	106.33
28	市水利局本级	“四个规划”编制	344.30	307.00
29	市水利局本级	水利网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评测	64.60	64.60
30	昌南管理处	防汛排涝信息系统建设工程	433.00	433.00
31	昌南管理处	南塘湖灌排总站信息化系统及下范综合自动化系统工程	141.00	141.00
32	信息中心	南昌智慧水利信息系统	100.00	48.50
33	各县区	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奖补资金	1000.00	1000.00
34	各县区	县区水利项目补助经费	1300.00	1300.00
35	各县区	安义河道疏浚扶贫资金	90.00	90.00
合计			19599.68	18999.88

经评价，2020年度市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的预算执行率为96.9%，评价得分4.85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市水利局严格按照项目批复和《南昌市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组织水利发展专项的项目实施，项目资金使用合规，专款专用，本次绩效评价中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等违规情况。

经评价，2020 年度市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的资金使用合规性全部达标，评价得分 10 分。

2. 组织实施情况分析（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市水利局主要负责水利发展专项相关规划和实施方案编制、项目审查筛选、项目组织实施和监督等，研究提出资金和工作清单分解安排建议方案，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市财政局主要负责水利发展专项的预算分解下达、资金审核拨付、资金使用监督检查以及预算绩效管理总体工作。市水利局制定了《南昌市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对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的财务管理、业务管理、质量管理等做出了较为全面规范的规定。

经评价，市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的管理制度健全完善，评价得分 5 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市水利局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各项目单位的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较为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基本落实到位，制度执行有

效性较为严格。

经评价，市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的各项管理制度执行到位，评价得分 5 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 (指标分值 35 分, 评价得分 32 分)

1. 产出数量 (指标分值 15 分, 评价得分 14.26 分)

(1) 重大水利类工程完成率 (指标分值 4 分, 评价得分 4 分)。2020 年度重大水利类工程年度计划为 4 个, 具体为幸福水系综合整治—明山渠项目、卫东电排站扩建、恒湖片区国家重点地区排涝能力建设项目、国家重点地区排涝能力建设项目(除恒湖片区), 截至年底, 重大水利类工程实际完成 4 个, 项目完成率为 100%。

经评价, 2020 年度市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的重大水利类工程完成率为 100%, 评价得分 4 分。

(2) 水利防震减灾类项目完成率 (指标分值 4 分, 评价得分 3.7 分)。2020 年度水利防震减灾类项目年度计划为 13 个, 具体为防汛抗旱资金、本级防汛应急物资保障、防汛应急预算及演练经费、蓑衣荚外河闸门改造、下范(昌东)电排站前池汛后水毁修复项目、赣东管理处中控楼工程、昌东电排站汛后前池(隐患)处理工程、青山自排闸出水口应急除险工程设计费、县区防汛应急物资保障、水毁水利工程修复、安义五河治理配套资金、省五河治理防洪工程市级配套资金、五星省级农村涝区应急治理项目。截至年底, 除赣东管理处中控楼工程外, 水利防震减灾类项目实际完成 12 个, 项目完成率为 92.3%。

经评价，2020 年度市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的水利防震减灾类项目完成率为 92.3%，评价得分 3.7 分。

(3) 水资源节约与保护类项目完成率（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2020 年度水资源节约与保护类项目年度计划为 3 个，具体为：水利工程飞检经费、水保工作经费、水土保持治理经费。截至年底，水资源节约与保护项目实际完成 3 个，项目完成率为 100%。

经评价，2020 年度市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的水资源节约与保护类项目完成率为 100%，评价得分 1 分。

(4) 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类项目完成率（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2020 年度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类项目年度计划为 4 个，具体为：城防工程维护养护经费、城市防汛排涝及照明电费、电排站大修、小型水库和小型堤防维修养护和安全员市级配套补助资金。截至年底，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类项目实际完成 4 个，项目完成率为 100%。

经评价，2020 年度市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的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类项目完成率为 100%，评价得分 2 分。

(5) 水利现代管理类项目完成率（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1.56 分）。2020 年度水利现代管理类项目年度计划为 9 个，具体为：农村水价试点工作经费、河湖长制建设经费、宣传(立法调研、培训)及第三方调研等、“四个规划”编制、水利网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评测、防汛排涝信息系统建设工程、南塘湖灌排总站信息化系统及下范综合自动化系统工程、南昌智慧水利信息系统、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奖补资金。

截至年底，宣传(立法调研、培训)及第三方调研等和南昌智慧水利信息系统 2 个项目未全面完成，水利现代管理类项目实际完成 7 个，项目完成率为 77.8%。

经评价，2020 年度市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的水利现代管理类项目完成率为 77.8%，评价得分 1.56 分。

(6) 政府政策率项目完成率（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2020 年度其他有关水利建设、改革和发展支出项目年度计划为 2 个，具体为：县区水利项目补助经费和安义河道疏浚扶贫资金。截至年底，以上 2 个项目已完成，项目完成率为 100%。

经评价，2020 年度市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的政府政策率项目完成率为 100%，评价得分 2 分。

2. 产出质量（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2020 年度水利发展专项已完成的 32 个项目全部通过验收，已完工项目达标率为 100%。

经评价，2020 年度市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的已完工项目达标率为 100%，评价得分 10 分。

3. 产出时效（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4.74 分）

(1) 水利工程完工及时率(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2.74 分)。2020 年度水利发展专项中应完工项目为 35 个，当年及时完工项目为 32 个，年度水利工程完工及时率为 91.4%。

经评价，2020 年度市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的水利工程完工及时率为 91.4%，评价得分 2.74 分。

(2) 县区水利补助经费拨付及时率（指标分值 2 分，评

价得分 2 分)。2020 年度水利发展专项中应下达各县区水利补助经费 8225.87 万元，当年实际及时下达 8225.87 万元，经费拨付及时率为 100%。

经评价，2020 年度市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的县区水利补助经费拨付及时率为 100%，评价得分 2 分。

4. 产出成本（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3 分）

市水利局按照“量入为出、保证重点”的原则，依据项目预算和年度水利发展重点工作规划，合理编制年度水利专项资金支出计划，各项目实施单位严格控制项目支出成本，2020 年度水利发展专项年度预算为 19599.68 万元，实际支出 18999.88 万元，成本节约率为 3%。

经评价，2020 年度市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的成本节约率为 3%，按照年度目标值(≥5%)的分值权重评价得分 3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指标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1.8 分）

1. 社会效益（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7.2 分）

2020 年度水利发展专项的项目实施，有效减少了洪涝灾害，保障了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社会效益较为显著。

一是不断加快补齐水利工程补短板。①加快水毁水利设施修复。汛期尚未结束即启动水毁水利设施修复工作，至年底，全市水毁修复进度均达到了预期要求。②加快城市排涝设施修复。制定《2020 年城市防洪泵站汛后维修养护计划安排》，完成 4 个管理处所辖的老丰和电排站高低压设备维修更换、朝阳二号电排站正常维修养护、朝阳一号电排站水泵

大修、朝阳一号电排站架桥更换、青山闸水闸正常维修保养、青山湖电排站变电站正常维修保养、双港电排站 3#机组接线箱维修更换。③**加快农村涝区治理**。实施红旗、蒋巷、抚西抚支堤、赣西、廿四等 5 处重点地区排涝能力建设项目；实施五星、军山湖等 2 处省级农村涝区应急治理项目。④**加快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实施进贤县钟陵乡太源垅、乌鱼垅，民和镇城北王家，前坊镇峨公塘，池溪乡官塘，张公镇饶家塘 6 座水库除险加固，至年底主体工程全面完工。

二是**全力保障城乡饮水安全**。①**狠抓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建成安义县、南昌县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再解决 6.5 万人农村人口饮水安全问题，为 1386 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免费接通入户自来水，至此，全市现行标准下贫困人口饮水安全问题全部解决，为决胜脱贫攻坚打下坚实基础。②**全面启动实施城乡供水一体化**。落实市政府出台的《全面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的实施意见》，基本构建以县域为单位，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服务，全域、全员、全覆盖，城乡共享优质供水服务的城乡供水一体化保障模式。③**确保疫情防控农村供水安全**。疫情防控一级、二级应急响应期间，落实农村饮水安全“三个责任”、“三项制度”，设立工作专班，确保居家群众饮水水量、水质安全，不因水费中断供水。

经评价，2020 年度市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的社会效益定性评价为 90%，评价得分 7.2 分。

2. 生态效益（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6.4 分）

2020 年度水利发展专项的项目实施，有效减少了洪涝灾害，保障了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社会效益较为显著。

一是通过幸福水系综合整治、河湖水系治理大提升行动、水利设施绿化管护项目和水保项目的实施，有效保持并改善了了我市水环境。

二是以河长制湖长制为抓手，积极推进重点河湖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将河长制湖长制纳入全市市直部门绩效考核评价指标体系及县区高质量发展考核指标体系，压实责任，传达压力，确保按时完成任务。市县乡村四级河湖长开展巡河 400 多次，发现涉河生态环境问题 245 项，“四乱”问题 212 个，整改率均达到 100%，全市 12 处出现过 V 类或劣 V 类水的断面水质年均值全部达到 IV 类及以上，实现了带着四类水进入全面小康目标。

经评价，2020 年度市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的生态效益定性评价为 80%，评价得分 6.4 分。

3. 可持续效益（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3.2 分）

一是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启动全市用水统计调查，科学制定并下达 2020 年度南昌市用水计划，坚决查处偷采地下水违法行为；进一步加强节水工作，以“世界水日”、“中国水周”、“节水宣传周”等为契机，组织线上有奖知识竞答等活动，普及节水知识。二是深入推进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出台《南昌市 2020 年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工作方案》，为各地各单位标准化管理创建工作奠定基础。三是启动“智慧水利”项目建设，持续加强水利综合服务体

系建设。

经评价，2020年度市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的可持续效益定性评价为80%，评价得分3.2分。

4. 满意度（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5分）

根据水利发展专项个项目的实际情况，我们选取了前湖水库和恒湖垦殖场两处开展满意度调查，公众满意度均在90%以上。

经评价，2020年度市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的满意度指标达标，评价得分5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2020年全市平均降雨量2140.6毫米，较常年平均1601.7毫米偏多33.6%，降水排历史同期第六位。7月份，暴雨洪水突如其来，平均降雨量620.3毫米，为历史同期的3倍，列历史同期第1位；鄱阳湖17个滨湖水位站点有13个超98年洪水位、超历史最高水位，2个出现超保证水位的特大洪水。面对降雨超历史、赣江超历史、尾间四支超历史、鄱阳湖超历史大洪水的严峻防汛抗洪形势，市水利局积极落实市领导有关指示，履行市防指职责，统筹调度全市防汛抗洪工作。一是**牢牢把握主动**。汛前及时修复水毁工程115处，组建528人的防汛抗洪突击队并开展演练，储备足够的防汛抢险物资，开展3次防汛工作大检查。二是**精准指挥调度**。汛期严格落实防汛抗洪工作责任，随着汛情的发展调整响应等级，7月6日20时启动防汛IV级应急响应，8日至11日

迅速逐级提升至 I 级响应，至 9 月 1 日 12 时解除应急响应，应急响应时间长达 57 天；强化水利工程调度，当湖口站水位达到预案规定的水位，全市 7 座单退圩堤全部按规定进洪蓄水，湖区所有农业电排站全部关机停排，为消减鄱阳湖高水位做出了积极贡献。三是科学巡堤查险。落实当地干部群众基本队伍、部队官兵和预备役突击队伍、党员团员志愿者的先锋队伍、水利专家队伍及“土专家”队伍，按照“46553”巡堤查险工作制度要求，组织开展沿江滨湖圩堤除草清杂 808 公里，打通巡查通道 876 公里，累计巡堤查险排险近 90 万人次，单日最高 4 万多人坚守在抗洪抢险一线。四是及时抢险保安。及时发现并成功处置各类工程险情 208 处，确保了万亩以上圩堤无倒堤、水库无垮坝，夺取了抗洪救灾的全面胜利。

（二）存在的问题

1. 2020 年度水利发展专项中有 3 个项目未全面完成。一是赣东管理处中控楼工程的项目资金未使用，原因是中控楼工程资金下达日期较晚，且赣东管理处项目部法人印鉴未变更，导致资金无法支付。二是宣传、立法调研、培训及第三方调研项目未全面完成，原因为受疫情影响，年度计划中的部分调研和培训工作推迟或取消。三是南昌智慧水利信息系统未完成，原因是项目启动较晚，目前已确定长江勘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为南昌“智慧水利”设计单位，现已完成了初设审批和招标价审核。

2. 水利发展专项实施单位绩效自评的满意度调查工作

基本未有效开展，满意度指标的准确性和有效性有待提高，主要原因是市水利局和各项目单位现有的满意度调查机制普遍不够健全完善，同时，水利发展专项大多属公共服务项目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无特定的服务对象，大部分项目不具备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基本条件。

六、有关建议

建议一：对 2020 年度水利发展专项中未完成的项目，市水利局应积极组织项目单位深入分析原因，拿出切实可行的解决办法，确保水利发展专项的整体绩效。同时，市水利局应进一步健全和完善项目实时监控机制，通过月报、季报等方式，全面掌握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和项目实施进度，及时纠偏，确保年度水利发展项目的正常运行。

建议二：市水利局及各相关项目单位应尽快建立或健全满意度调查机制，同时市水利局应根据实际情况选取项目，定期开展有效的满意度调查工作，确保绩效评价满意度指标的真实有效性。

建议三：市水利局应不断加强水利发展专项绩效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进一步落实项目具体责任主体，全面践行“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理念，确保并持续提高市级水利发展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和效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填列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 2018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填列上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经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各级财政部门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缺口的补助。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4、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其他污染减排支出（项）：反映政府节能环保支出用于污染减排方面的其他用于污染减排方面的支出。

5、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政府用于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方面的支出。

6、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中用于水利方面的防汛业务支出。

7、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田水利（项）：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中用于水利方面的小型农田水利和打井、小型集雨设施、喷灌、滴灌等小型水利设施的补助，小型水库除险补助以及排灌站、小水电站补贴等。

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中用于其他水利方面的支出。

9、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中用于水利的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部门的支出。

10、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前期工作（项）：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中用于水利规划、勘测、设计、科研及相关管理办法编制业务培训、资料整编、设备购置等基础性前期工作的支出。

11、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执法监督（项）：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中用于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开展水利执法监督活动的支出。

12、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中用于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土保持事业单位的支出。

14、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中用于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水资源管理与保护事业单位的支出。

15、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信息管理（项）：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中用于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信息管理事业单位支出。

16、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中用于水利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中用于水利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政府在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政府在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0、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不能划分到上述功能科目的其他政府支出的具体功能科目的支出项目。